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  
**BESUNY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6)

**減肥茶產品之產品名稱變更**  
**及**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自食品藥品監管總局接獲批件，據此，產品名稱獲批准由「碧生源牌減肥茶」變更為「碧生源牌常菁茶」。於取得新的《食品生產許可證》後，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恢復生產及銷售使用新名稱的新包裝減肥茶產品。

然而，基於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估計，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期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度可能錄得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虧損約人民幣50百萬元至人民幣70百萬元。這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因延遲獲得批件而已暫停生產減肥茶產品逾半年，在售的減肥茶產品於若干銷售地區缺貨，從而影響減肥茶產品的銷售；(ii)「來利」牌奧利司他減肥藥品於二零一六年度的相關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預期將會較二零一五年度大幅上升。本集團管理層將會全力以赴投入更名後的減肥茶產品的生產及銷售，並預期明年的運營將恢復正常。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由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謹此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內容關於(其中包括)本集團申請更改其減肥茶產品的產品名稱，以符合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食品藥品監管總局**」)發佈的關於保健食品產品名稱的相關規定；及(ii)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發佈之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之後向食品藥品監管總局遞交了「碧生源牌減肥茶」產品名稱變更的申請，且將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全力推進「碧生源牌減肥茶」更名的快速完成。

跟進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和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以及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自食品藥品監管總局接獲有關「碧生源牌常菁茶」的國產保健食品變更批件(「**批件**」)，據此，產品名稱獲批准由「碧生源牌減肥茶」變更為「碧生源牌常菁茶」。該批件並無涉及英文產品名稱的內容，減肥茶產品的英文產品名稱維持不變，即「**Besunyen Slimming Tea**」。除中文產品名稱變更以外，該減肥茶產品的保健功能、保健食品批號、生產工藝配方、產品原料、成分及口味、產品劑型規格、產品說明書的內容等均未發生任何改變；此外，根據相關監管規定，於二零一六年底前生產的減肥茶產品，在其產品外包裝、產品說明書及相關的廣告物料上，均可依規範標註為「碧生源牌常菁茶(原碧生源牌減肥茶)」。

於接獲批件後，根據相關監管規定，本集團須更新與生產及經營減肥茶產品有關的《食品生產許可證》。於取得新的《食品生產許可證》後，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恢復生產及銷售使用新名稱的新包裝減肥茶產品。

然而，基於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估計，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期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度可能錄得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虧損約人民幣50百萬元至人民幣70百萬元。這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因延遲獲得批件而已暫停生產減肥茶產品逾半年，在售的減肥茶產品於若干銷售地區缺貨，從而影響減肥茶產品的銷售；(ii)「來利」牌奧利司他減肥藥品於二零一六年度的相關銷售及市場營銷開支預期將會較二零一五年度大幅上升。本集團管理層將會全力以赴投入更名後的減肥茶產品的生產及銷售，並預期明年的運營將恢復正常。

由於二零一六年度尚未完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尚未最終確定。本公告所載的資料為本公司管理層參照本集團的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估計，乃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具體準確的財務資料將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三月發佈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中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趙一弘**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一弘先生(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及高雁女士(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為卓福民先生及張桂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晶生先生、任光明先生及何願平先生。